

河东区医疗保障局行政执法事前公开

一、执法主体

执法主体名称：临沂市河东区医疗保障局

办公地址：临沂市河东区东夷大街 1 号

联系方式：0539-8391278

执法人员：见附件 1

二、行政执法职责

详见附件 2

三、执法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》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《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》等

（详见附件 2）

四、行政执法流程图及行政执法程序



五、权力和责任清单

详见附件 2

六、监督途径

(一) 救济途径

1. 行政复议：

部门名称：临沂市河东区人民政府

部门地址：临沂市河东区东夷大街 1 号

2. 行政诉讼

部门名称：临沂市河东区人民法院

部门地址：临沂市河东区凤凰大街 467 号

（二）投诉举报的方式、途径、受理条件

1. 投诉举报方式、途径

举报电话：0539—8391278

2. 受理条件

举报人需提供被举报人的准确名称、地址等信息。